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-6919
聯絡人：郭姿君
電 話：02-7736-5661

受文者：靜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四)字第1100122748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訂於111年6月4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於安排貴校111年度行事曆時，適度調整各類招生考試、畢業典禮等日期，避免影響考生權益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（試務行政組）、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、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、國際及兩岸教育司、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體育署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

靜宜大學

